

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1月30日10:00，在济南市历下区龙奥北路1577号天业中心主办公楼1516会议室，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董事九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九名，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，符合公司法、公司章程的要求。会议召集人、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曾昭秦先生。

经投票表决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债务和解方案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议案一和议案二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1日